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原激励对象王志国、邓永华已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王志国、邓永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股份。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和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和解锁条件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设定的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锁手续。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北京风行在线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持有北京风行在线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行在线”）63%股权（目前正在办理股权交割手续），风行在线为公司转型互联网电视联合运营的平台公司，公

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日常流动资金的周转，有利于扩大销售规模和提升经营业绩，有利于增强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北京风行在线技术有限公司具有良好的信用，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为其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以上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为北京风行在线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